

**國立政治大學 99 學年度
校務會議經費稽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08 月 24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 樓簡報室

出席：歷史系呂紹理委員、應數系李陽明委員、財政系林其昂委員、統計系鄭天澤委員、外文中心車蓓群委員、外交系鄧中堅委員、師培中心施淑慎委員

請假：法律系張冠群委員、新聞系馮建三委員、國關中心丁樹範委員

缺席：邱崇偉委員、陳乃綾委員

列席：會計室許淑芳主任、蔡素枝專門委員、郭美玲組長、李靜華專員、蔡繡如專員，總務處林啟聖技正、陳郁蕙技士，啟達建築師事務所代表

主持人：湛召集人家蘭

紀錄：許怡君

壹、報告事項：

一、報告 99 年 6 月 4 日 98 學年第 5 次會議紀錄：紀錄確認。

二、報告 99 年 6 月 4 日 98 學年第 5 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洽悉。

調閱資料報告：

(一)報告人：林其昂委員（第一分組）

案由一：本校 98 年師培中心業務費計算標準資料

決議：無特別稽核意見。

執行情形：因無稽核意見，請同意結案。

案由二：本校推動「山上校區籃球場興建宿舍」及「教學發展中心推動 TA」兩計畫之財源開源、節流措施規劃相關資料。

決議：

一、有關山上籃球場興建宿舍（即第二國際學生興建工程）案請總務處提供本校與啟達建築師事務所簽署之工程合約書等相關詳細資料，並補充說明下列幾點疑義：

(一)未來興建之宿舍是否規劃為國際學生進住？以目前本校國際學生人數似乎並不需要如此龐大的宿舍空間，未來如何能達到收支平衡的目標？

(二)有關本案財務規劃中預估未來宿舍租金收入，單人房每床每月為 8500 元及住宿率 95%，是否未充分考量山上校區的生活機能及交通便利性等影響因素，恐有高估收入及住宿率之虞

(三)本案原構想書預算為 6 億 4 佰餘萬元，後按營建物價指數波動漲幅 25.76%調整後為 7 億 6 千餘萬元，其營建物價指數波動漲幅 25.76%之依據為何？又新增空間規劃工程款 1 億 4 仟餘萬元，最後總預算為 8 億 9 仟 5 佰萬元，增加約 3 億經費，所追加預算幅度比率似有過高之情形，其原因為何？

(四)校方是否確實評估山上校區之地質特性，規劃興建宿舍安全

性是否妥適？

- 二、請邀集總務處列席會議說明本案，並請總務處評估是否需要邀集啟達建築師事務所協助說明，俾利本案審查作業進行。
- 三、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未來於審理本校工程總經費超過新台幣壹億元及追加預算超過原預算 25%之工程案時，併送本會報告。
- 四、本案將列入 98 年校務基金收支決算稽核報告書稽核結果及建議事項，並為本委員會 99 年度之稽核重點。

執行情形：

- 一、有關山上籃球場興建宿舍工程補充說明如下：
 - (一)學務處住宿組規劃山上新建學生宿舍完成後，將可提供單、雙人寢室計 1,004 個床位，主要提供本校碩博班及學士班學生申請住宿，並非僅開放國際學生進住，並將依建造及營運成本核算住宿費用，以達收支平衡目標。
 - (二)本案依照 PCM(專案管理)廠商重新評估，以貸款 8 億 9,500 萬元，貸款年限 30 年，年利率 3%，1 年收 10 個月費用(暑假 7、8 月除外)，住宿率 95%計算，單人房宿費可調整為每月 6,800 元，雙人房每人每月 4,800 元，完工後實際宿費會再參考學校其他宿舍現行住宿費用標準後檢討訂定，在收支平衡的前提下，上開金額仍會再行調整，應可符合同學需求與期待；另宿舍工程經費係以貸款方式取得，將成立專案帳戶，專款分期攤還。
 - (三)經費調整之說明請參考第 159 次校務會議有關本案之說明附件資料。(附件一)
 - (四)地質特性之評估請參閱鑽探報告(附件二)，另本案已通過台北市政府水土保持審查及加強山坡地建造(雜項)執照審查等作業，並於 7 月 20 日取得建造執照，未來將在政府機關及監造單位監督下進行開發。
- 二、本案如需總務處及專案管理「啟達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出席，將全力配合辦理。
- 三、有關決議三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為校級委員會，而會計室辦理相關會議行政工作，故本案擬提送校基會討論，另建請業務主辦單位總務處依決議事項提送會議報告。
- 四、遵照辦理，並排入 99 學年度第 1 次委員會議程討論事項。

(二)報告人：鄭天澤委員(第二分組)

案由一：本校校級研究中心部門經費分配標準。

決議：

- 一、請研發處提供本校研究中心管理辦法及評鑑相關資料供參。
- 二、校級研究中心應朝向自給自足發展，請研發處研議相關法規、校級研究中心存在必要性之評估標準、進退場等配套機制，予以適

度經費、資源補助及管理措施，使校級研究中心存在之價值能充分發揮。

執行情形：

- 一、檢送校級研究中心設置準則、管理辦法及評鑑辦法（附件三）及96學年度各中心評鑑報告（現場傳閱資料）中國大陸研究中心、原住民族研究中心及心智大腦與學習研究中心訪評報告供參。
- 二、目前校級研究中心組織運作依管理辦法執行，各中心朝向自給自足方向發展。參考各中心之
 - （一）中心組織運作情形及功效。
 - （二）學術研究具體成果。
 - （三）學術交流具體成果。
 - （四）協助本校推展及提昇研究工作具體事項。
 - （五）執行成果對於社會實質貢獻。
 - （六）中心對外爭取之資源及其成效。
 - （七）財務規劃及執行情形。

研發處依相關法規之配合各中心，進行評鑑。同時撥發經費和資源補助，以期充分發揮各中心的特色。

補充決議：有關部分研究中心未達自給自足之目標，委請鄭委員協助再次審視校級研究中心經費支用資料於下次會議報告，並邀請研發處列席下次會議說明。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有關本委員會98年度校務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稽核報告，提請討論。

決議：

- 一、稽核報告書中稽核項目二有關六期運動場工程，補充事項如下：
 - （一）建議總務處加強土質含水量、及地錨傾斜角度之監測，使該場地之安全性提高。
 - （二）請總務處提供六期運動場截至目前為止所投注經費總數。
 - （三）鑑於北二高坍塌肇因可能為順向坡，六期運動場建請總務處進行順向坡的檢測，以確保校園空間使用安全性及規劃運用之參據。
- 二、98年度校務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稽核報告書，如有補充之稽核結果及建議事項，請於會後一週提供秘書處彙整後，透過通訊送請全體委員確認。

執行情形：

- 一、受97年9月5日擋土牆坍塌影響，土質含水量監測（地下水位監測）於98年5月台北市大地工程技師公會監測契約屆滿後，因工區內多項工程施工中，未再進行監測，俟全區工程完工，將規劃建置測驗系統。

- 二、地錨傾斜角度監測（地錨荷重監測）於擋土牆補強工程契約內設置 7 處，將依設計單位建議觀測頻率持續監測。
- 三、截至目前為止所投注經費總數約 2 億 3,000 萬，包含整地工程約 8,000 萬、聯絡道路工程 2,000 萬、建築工程 7,000 萬、擋土牆結構補強 1,000 萬、擋土牆緊急防災工程 5,000 萬；不含設計監造費、空汙費、規費等。
- 四、依「政大校區潛在地質災害分布圖」（資料來源：工業技術研究院台北市環境地質資料庫；該圖暫存行政大樓五樓總務處 511 會議室）顯示，六期運動園區範圍內，無確認順向坡、潛在順向坡及推定順向坡。

98 年度校務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稽核報告書

稽核項目一：校務基金年度決算之稽核、及其經濟有效之利用與開源節流措施之稽核及各項經費之收支、現金出納處理情形之事後稽核。

建議改善事項：本校用電量管制已於總務處協助下針對用電量較大之建築進行運轉時間縮短、尖峰時間輪流卸載、宿舍冷氣使用者刷卡付費等空調管制措施，建請參採他校作法研擬更為積極之節能減碳及抑制電量成長管理措施，如：空調實施定額補助及超額用電由使用者付費等措施。

執行情形：未來本校執行節約能源工作分二方面進行：

一、硬體設備改善：

- (一)傳統燈具汰換為省電燈具（99-102 年）。
- (二)分年更新冷氣主機為高效率機組（每年編列預算持續進行）。
- (三)學生宿舍熱水分年更換為熱泵系統（101-108 年）。
- (四)擴大建置雨水回收系統等(99-102 年)。

二、節約能源管理制度：

- (一)新建宿舍採水、電、熱水「使用者付費」管理。
- (二)舊宿舍實施冷氣刷卡使用制度。並逐年建置每棟宿舍獨立水、電、熱水資訊，制訂節能獎勵措施。
- (三)建置教室冷氣刷卡使用制度，並視師生共識程度，推展定額補助及超額用電由使用者付費等措施，同時制訂節能獎勵措施。

使用者付費是節約能源最有效的措施，但實施初期遭遇之反對聲浪也最大，反對的聲音並不是因為師生的教學活動實質上受到影響，而大多數只是心理層面覺得失去主導權，有種「受到約束」的感覺；此外，實質受到影響最大的是原有的「不當使用行為」者，例如少數學生於教室空堂時自行開啟冷氣使用，或是同仁離開辦公室或研究室未隨手關閉燈具和冷氣等等。

總務單位制訂節約能源措施，往往給人「過度管制」的疑慮，而有較多的反彈；若能由學校校務會議、行政會議等決策單位給予政策性支持，並取得多數師生的共識，必能收事半功倍之效。感謝

經費稽核委員會的支持和督導，當「節約能源」成為大家的共識時，未來逐步推行的各項管理措施，一定可以更順利推動，請繼續鞭策並廣為宣導「節約能源 - 當省則省」觀念。

稽核項目二：校區建築與工程之興建計畫、發包、執行情形之經費稽核及學校資產之增置、擴充、改良等事項之事後稽核。

建議改善事項：本校六期運動場擋土牆於 98 年 9 月坍塌致使環山道封閉迄今，建請總務處於確保工程品質及校園安全之前提下，依約協調廠商儘速完成六期運動場擋土牆毀損防災及結構補強相關工程。

六期運動場相關工程建請加強土質含水量、地錨傾斜角度及順向坡之監(檢)測，以確保校園空間使用安全性及規劃運用之參據。

執行情形：

- 一、結構補強工程業於 99 年 6 月 4 日完工並於 99 年 7 月 23 日完成驗收，俟承包商提出保固保證金質權設定後辦理結案；原契約設置之監測系統，將依監造技師建議觀測頻率持續觀測。
- 二、擋土牆毀損防災工程至 99 年 8 月 8 日止，實際施工進度已達 98.997%，預估 99 年 8 月 31 日前完工；因工作天計算方式不同，承包商逕向工程會提出履約爭議調解中，另環山道業於 99 年 7 月 20 日開放車輛通行。

稽核項目三：學校之教學、研究、推廣計畫財務運用之經費稽核

建議改善事項：本校教學研究活動愈趨頻繁及單位承辦人員之流動等因素，建請會計室於執行經費動支、核銷業務時，加強宣導請購單應覈實登載請購用途、各項經費動支及核銷標準、相關法令規章等相關資訊，並落實請購單及相關附件內容一致性之審查作業。

執行情形：會計室業依建議改善事項辦理。

稽核項目四：其他經費之稽核事項

建議改善事項：

- 一、本校統籌經費支應「非屬系所單位業務費及正常費用外之其他項目」，係因應新增或臨時業務所需經費，考量新增及臨時業務之多樣及不確定性，致申請支用統籌經費標準制訂實為不易，未來本會將於每學期期初審查前一學期之「非屬系所單位業務費及正常費用外之其他項目」經費使用情形。(會計室)
- 二、為能加速本校會計出納作業效率，建請會計室與電算中心儘速積極協商會計與校務行政系統整合計畫或收集他校經驗進行解決方案可行性評估，有效運用會計室資訊人力，以強化系統資訊功能，

憑為校務推動決策參考及經費審查的基礎。(會計室、電算中心)

- 三、經調閱本校「山上籃球場興建第二國際學生宿舍」開源節流財務措施規劃資料後，尚需更詳盡之資料協助審查，擬另邀集業務單位進行全盤瞭解，將列為本委員會 99 年經費稽核重點。(總務處、秘書處)

執行情形：

- 一、會計室將於每學期期初提供前一學期之「非屬系所單位業務費及正常費用外之其他項目」經費使用情形，供經費稽核委員會審查。
- 二、有關會計與校務行政系統整合計畫說明如下：
 - (一)會計室為推動本校請購系統及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作業情形請見附件四之大事記。另現行國立大專校院除本校、台大、成大、中正、高雄第一科技、高雄大學(以上各校均有自行開發之請購系統)陽明大學及戲曲專科學校外，均直接採用完整版之會計資訊管理系統(即自請購起始至完成會計室傳票開立作業為同一作業系統)。關於協商會計與校務行政系統整合乙節，會計室將持續與電算中心協商。
 - (二)電算中心正進行請購系統平台移轉，移轉時將預留予會計系統橋接之空間，並建置橋接所需之中繼資料庫，預計 99 年底將請購系統平台移轉完成上線。
 - (三)因會計系統橋接牽涉到艾富系統客製化，需另案請購。建議比照專案計畫辦理，由會計室召集校內相關單位(含會計、採購、出納、財產等相關部門及電算中心)及艾富公司確認橋接範圍、目標、預期效益及預算，研擬本校系統橋接計畫書，再爭取 100 年之軟體經費執行，電算中心亦將配合上述橋接計畫建置修改本校校務系統。
- 三、業依決議將本校「山上興建第二國際學生宿舍」案列入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補充決議：有關會計資訊系統及本校校務系統之橋接評估，請會計室與電算中心積極研商解決方案，於下次會議提供評估後之建議解決方案、所需預算、具體完成時程及本案聯絡窗口。

三、主席報告：(略)

四、調閱資料報告：(無)

乙、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有關本校「非屬系所單位業務費及正常費用外之其他項目」經費使用，請備查。

決議：

- 一、請提供 97、98 年兩年度各單位使用「非屬系所單位業務費及正常費用外之其他項目」統計資料。
- 二、審閱 99 年 1-7 月「非屬系所單位業務費及正常費用外之其他項目」資料，總務處提出較多之專案申請，請總務處列席下次會議說明，所申請之高額度經費支用是否得於年度預算內編列。

第二案

案由：本校開發「山上校區籃球場興建宿舍」案，請討論案。

決議：

- 一、請總務處、學務處具體說明並提供本工程如何達到財務收支平衡之完整細項資料。
- 二、有關貸款年限、貸款利率及宿費計價等資料，於校務會議及本委員會會議資料前後不一致，為何有差異產生？請總務處及學務處提供書面資料並列席下次會議補充說明。
- 三、總務處回應校外專家評估資料（詳附件）之「直接工程成本造價比較表」中 PCM 與統包商之備註資料不一致情形，請總務處提供詳細資料補充說明。
- 四、總務處為執行校務會議決議，擬邀集師生共同參與「山上校區籃球場興建宿舍工程」討論，請本會推薦 2 名委員參與「山上校區籃球場興建宿舍工程查核督導小組」乙事，由於校務會議決議未指定本會推薦委員參與，將徵詢全體委員意見後回復總務處。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下午十四時卅分。

	校外評估		二國舍標單		差異比較
假設工程	4000	30,520,000		19,964,950	-10,555,050
基礎工程(含水保)	8000	61,040,000	合併	195,116,399	-49,043,601
結構工程	24000	183,120,000			
裝修工程(含指標)	7200	54,936,000		146,069,072	91,133,072
雜項工程	800	6,104,000		1,210,280	-4,893,720
門窗工程	4000	30,520,000		41,514,700	10,994,700
設備工程(電梯)	5600	42,728,000	只含電梯	5,320,000	19,361,030
景觀工程	2400	18,312,000		13,176,100	-5,135,900
水電工程	12000	91,560,000	含所有機電設備	148,329,030	併設備工程計算
中央空調	7000	53,410,000		49,640,072	-3,769,928
傢俱		12,208,000			
單人(師長加不便)	23000	6,256,000	合併	38,390,000	3,231,000
雙人	45000	16,695,000			
熱水		16,075,000		13,354,707	-2,720,293
合計		623,484,000		672,085,310	
環境清潔及勞安費			1%	6,720,853	6,720,853
工程保險			0.35%	2,352,299	2,352,299
檢驗費			0.5%	3,360,427	3,360,427
管理費	4.91%	30,667,333	1%	6,720,853	-23,946,480
利潤	4.91%	30,667,333	7%	47,045,972	16,378,639
合計				738,285,714	
營業稅	4.91%	30,667,334	5%	36,914,286	6,246,952
設計費		21,364,000		22,800,000	1,436,000
		736,850,000		798,000,000	

	總價	每坪造價
地坪裝修	23059000	3,022
內牆裝修	40072000	5,252
踢腳板	772600	101
天花	10561000	1,384
鋼絲玻璃防煙垂壁	100000	13
隔牆工程	13272000	1,739
外牆裝修	2448000	321
排水落水及防水隔熱	16463000	2,158
雜項工程	14743000	1,932
指標工程	2546472	334

項次	項目	直接工程費 (元)	每坪直接工程 造價(元)	備註
1	校外專家評估意見 (直接工程成本, 稅前)	610,400,000	80,000	1. 總樓地板面積25,198平方公尺(約7,630坪)。 2. 不含設計費、空調系統、熱水工程、室內傢俱設備費、新聞6米道路、門禁管理工程、語視中心空橋連接工程、間接工程費。
2	PCM建議之工程經費概估 (直接工程成本, 稅前)	674,166,359	94,740	1. 總樓地板面積23,523.97平方公尺(約7,116坪)。 2. 不含室內傢俱設備費、設計費、間接工程費。 3. 含中央空調工程、新聞6米道路、熱泵設備、門禁管理工程、空中花園、語視中心空橋連接工程、店舖(含裝修)、餐廳(含裝修)、停車場。
3	統包商工程經費 (直接工程成本, 稅前)	672,085,300	87,992	1. 總樓地板面積25,225.95平方公尺(約7,638坪)。 2. 不含設計費、間接工程費。

項目	<p>直接工程成本</p>	<p>1. 總樓地板面積25,198平方公尺 (約7,630坪)。 2. 直接工程費80,000元/坪 3. 工程項目： (1) 假設工程 (2) 基礎工程 (3) 結構工程 (含指標系統) (4) 裝修工程 (5) 雜項工程 (含電梯) (6) 門窗工程 (7) 設備工程 (含電梯) (8) 景觀工程 (9) 水電工程 (含消防、弱電) (10) 管理費 (11) 利潤 (12) 營業稅</p>	<p>1. 總樓地板面積23,523.97平方公尺 (約7,116坪)。 2. 直接工程費94,740元/坪 3. 工程項目： (1) 假設工程 (2) 水土保持工程 (3) 結構工程 (4) 外牆工程 (5) 內部裝修工程 (6) 門窗工程 (7) 電氣工程 (8) 空調工程 (9) 衛生給排水消防工程 (10) 電梯工程 (11) 指標工程 (12) 景觀工程</p>	<p>1. 總樓地板面積25,225.95平方公尺 (約7,638坪)。 2. 直接工程費87,992元/坪 3. 工程項目： (1) 假設工程 (2) 水土保持工程 (3) 建築結構工程 (4) 裝修工程 (5) 門窗工程 (6) 指標工程 (7) 景觀工程 (8) 電梯工程 (9) 傢俱設備工程 (10) 其他雜項工程 (11) 水電消防空調工程</p>
間接工程成本	<p>1. 附加成本126,008,000元 (16,515元/坪)。 2. 工程項目： (1) 建築設計費 (2) 空調系統 (公共) (3) 傢俱 (公共) (4) 單人住宿單元 (5) 雙人住宿單元 (6) 熱水設備</p>	<p>工程項目： (1) 室內辦公傢俱設備 (2) 工程保險費 (0.35%) (3) 環境清潔及勞工安全衛生費 (1%) (4) 材料檢驗費 (0.5%) (5) 工程品管費 (1%) (6) 利潤及運費 (7%) (7) 營業稅 (5%) (8) 統包設計費 (含稅捐及保險) (9) 工程管理費 (含公共藝術品設置費、工程管理費、專案管理費、監造費、工程行政式供水費、外管線補助費、管線、空氣污染防制費)</p>	<p>工程項目： (1) 環境清潔及勞工安全衛生費 (1.144%) (2) 工程品管費 (1%) (3) 材料檢驗費 (0.5%) (4) 利潤、管理及運費 (7.145%) (5) 工程保險費 (6) 營業稅 (5%) (7) 統包設計費</p>	